

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文件

苏支付协〔2016〕17号

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 赴山西学习考察报告

各会员单位：

为拓宽协会工作视野，学习借鉴外地省份支付清算协会的先进工作经验，提升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工作水平，2016年10月18日-21日，协会秘书长张文玉带领常务理事单位职能部门负责人赴山西省支付清算协会学习考察，现将学习考察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山西省支付清算协会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业务主管单位为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协会宗旨是对支付清算行业进行自律管理，维护支付市场竞争秩序和会员合法权益，防范支付业务风险，促进行业健康发展。截至 2015 年底，协会共有会员 102 家，包括商业银行、村镇银行、农村信用社、财务公司、第三方支付机构等各类市场主体，会员单位共同参与行业自律工作。

二、山西省支付清算协会的经验做法

（一）积极整章建制。该协会自成立以来，积极开展整章建制工作，先后制定了工作例会制度、常务理事（监事）联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职工考核管理办法、财务费用管理办法、项目招标管理办法等各类规章制度 8 项，为协会工作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

（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协会现有专、兼职工作人员 12 人，其中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副秘书长、综合管理部主任 3 人为兼职人员；专职人员 9 人，由协会从人才市场招聘，为劳务派遣制，其中研究生 5 人，本科生 4 人，平均年龄 26 岁，所学专业涵盖经济金融学、资产评估、应用统计、电子与通信工程、计算机技术、财务管理等。协会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学习业务知识，选派工作人员参加各类业务培训，提升专业素养；定期进行业务考核，提升工作人员履职能力。目前，高学历、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已成为协会工作的中坚骨干

力量。

（三）加强行业自律。该协会根据业务发展实际和维权工作需要，组建了银行卡、票据、电子支付 3 个专业工作委员会。制定发布了《山西省支付清算协会银行卡行业自律公约》、《山西省银行卡收单业务外包自律公约》、《山西省票据信息系统-票据签发、查询查复及交易信息公约》，协调支付清算行业利益关系，维护行业间公平竞争和正当权益，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协会对市场中的突出问题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遏制行业违规行为，督促会员遵守公约，切实保证公约的约束力和有效性。

（四）组织宣传活动。协会成立后，确定了 LOGO 标识，对外积极展现协会形象；开发建设官方网站、微官网和微信公众号，为加强会员间的学习交流以及向社会公众提供宣传和信息服务；大力开展宣传活动，定期向会员发放行业年册、工作动态和简报，赠阅专业书籍，帮助会员单位学习业务知识，提高业务技能；组织开展了“整治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专项活动”、“电子支付安全宣传周”宣传活动，取得了预定成效。

（五）发挥纽带作用。该协会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不断加强与人民银行太原中支支付结算处、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各省支付清算协会的沟通联系，探讨协会工作发展，创建合作交流机制；积极向监管部门反馈问题和建言献策，对

政策拟定、行业监管提供建设性意见。

(六) 提供清算信息服务，开发支付清算服务平台。该协会针对当地市场发展实际和会员需求，陆续开发建设了 3 个服务平台，分别为山西省票据信息系统平台、山西省中小金融机构资金清算服务平台、支付结算从业人员执业胜任能力培训平台。

1. 山西省票据信息系统平台。这是该协会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根据会员提议发起、经常务理事会研究同意、由第三方公司开发建设的山西省内第一个面向金融机构的非官方票据业务运行平台。平台充分利用网络优势，建立起以票据真伪鉴定、交易信息管理、组织运作等环节综合操作的运行系统。该系统可消除各会员间票据信息孤立的弱点，开创了票据业务数据信息跨地域、跨行联网查验比对的新模式，能够有效防控内外部欺诈风险，实现全省票据信息数据的集中网络化管理和票据买卖交易信息共享。

平台项目建设分三期实施：第一期于 2014 年 8 月份完成开发并成功上线运行，实现了会员登录、信息通告、票据买卖、公示催告、风险提示、查询查复等功能。二期工程于 2015 年底投入运营，搭建与全国金融机构的票据交易、风控信息共享、跨行查询查复的服务功能，整合跨区域各票据业务机构的交易信息资源，平台运行范围已可覆盖到全国。三期设想与中国支付清算协会“支付风险信息共享系统”进行对接，

并拟从中钞公司印制票据阶段采集信息数据，实现全流程风险控制，届时可实现全国票据风险信息、票据交易信息共享和票据签发、贴现信息的查询查复。

平台投入产出分析：平台系统分服务端、客户端。服务端软件费用由协会一次性支付200万元，平台建成后供会员单位免费使用，平台连接的每个营运终端需购置硬件设备，每台4.5万元，由各会员单位根据自身网点数量和需求自行采购。经过近几年的运营，目前该省的工、农、中、国开行等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平安银行、华夏银行、浦发银行、晋中银行、晋商银行、渤海银行、农村信用社等18家金融机构的198个网点接入系统并开展业务，占全省23家应接入金融机构的78%；平台累计发布公示催告信息14098条，假票风险提示61条，访问达2045次，堵截了3起变造票据。

2. 中小金融机构资金清算服务平台。平台由该协会牵头组织，会同太原票据清算中心共同建设，由太原票据清算中心负责运营，是在改造原太原票据结算中心的太原同城清分系统和山西省集中代收付系统基础上建设而成，业务种类为普通贷记、通存通兑及集中代收付业务。平台建成后，在山西省形成了以第二代支付系统为核心，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行业核心系统为基础，以中小金融机构资金清算服务平台以及清分机等同城票交系统为补充的全方位、立体化的区域性支

付系统网络体系，改善了农村支付环境。

3. 从业人员执业胜任能力培训平台。这是运用计算机技术，对银行机构从业人员执业胜任能力进行培训和测试的应用系统。系统建立在互联网平台之上，以管理专用客户端和测试专用客户端的形式分别为用户提供人机交互界面，并提供系统管理维护、在线学习和测试等服务。平台具有为会员单位开放学习资料和组织模拟考试等功能，平台的开通增加了从业人员学习培训渠道，减少各会员单位学习系统的开发成本。

三、思考与启示

（一）学习考察是提升协会自身工作水平的好形式。他山之石，可以攻玉，这次外出学习考察活动，大家感触较深，收获颇丰。一是开阔了眼界，学到了其他兄弟协会许多好的做法和经验，对于促进江苏支付清算协会工作有着十分重要的借鉴意义；二是为会员单位搭建了沟通交流平台，各会员单位在学习考察期间，加强了沟通交流，增进了友谊，为大家今后的工作联系提供了很好机会。今后协会应适时组织开展学习考察活动，有的放矢，明确目的，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用性。考察前要制定详细方案，结束后撰写心得体会，做到考察有目的、学习有收获、工作有提高，以推动协会工作开展。

（二）转换工作思路，创新服务方式。山西省支付清算

协会成立时间不长，但工作很有特色，特别是开发建设的 3 个平台，是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水平的有益尝试和工作实践，引发了我们很多思考，启示我们今后在协会工作中，特别是在提升服务会员质量方面，要有新思路，创造新方法，要把为会员单位办实事、解难事作为协会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想会员之所想，急会员之所急，为会员单位办急需解决的实事难事，并争取见实效。

（三）引进高学历高素质人才。该协会近年来工作开展得有条不紊，有声有色，重要的一条经验是大力引进高学历人才，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协会工作是一项专业化程度较高的管理工作，需要各类高素质人才。该协会招聘的 9 名工作人员都有研究生学历和本科学历，专业水平高，综合素质强，对协会工作顺利开展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协会给予工作人员有一定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参照事业单位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并提供发展空间，对于稳定协会队伍，吸引激励优秀人才进入协会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保障作用和示范效应。我省协会可以学习借鉴该协会的做法，适度引进高学历人员，提高薪酬待遇，充实协会队伍，为推动协会工作发展提供良好人才基础。

（四）关于服务平台建设问题。这次赴山西学习考察的一项重要工作，就是考察该协会平台建设情况，在对该协会平台进行深入考察的基础上，结合我省支付清算业务实际，

我们认为：

一是票据信息系统平台建设仍需进一步调研论证。我省地处经济发达地区，票据业务数量多，规模大，电子票据占比为70%，纸质票据业务仅占30%；而山西省票据市场纸质票据业务却相反，占据了70%，因而对建设票据信息系统平台需求强烈。目前我省各金融机构均已推广应用了人民银行全国支票影像系统，且正在积极配合人民银行大力推广电子票据业务；另外人总行拟在上海筹建票据交易所，并准备于年内在江苏和浙江试点，这些因素应作为我省是否需要建设票据信息系统平台的重要考虑因素。

二是加快建立支付清算行业人员学习、交流、培训平台。加强支付业务知识学习，提高支付清算人员素质是协会服务会员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可借鉴山西省支付清算协会的做法，开发建设我省支付清算行业人员学习、交流、培训平台，充分发挥网络优势和作用，提供功能强大的在线业务学习和培训功能，实现学习资源共享，拓宽会员单位员工学习渠道，提升员工业务水平和专业技能。

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

2016年11月22日